

证券代码：872628

证券简称：英迪迈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张鹏程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必要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844,3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2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3 人，列席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与会董事一致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应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予以披露。全体董事对《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1）、《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844,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主

要内容：包括 2025 年度指标完成情况、2025 年度工作回顾和 2026 年度主要工作措施，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844,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根据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董事会拟定《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 2025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了 2026 年的工作重点及设想，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844,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根据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

情况，公司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844,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844,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的经营计划，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增长的需求，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844,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监事会拟定《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 2025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了 2026 年的工作重点及设想，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844,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前期财务报表追溯调整期初数的说明公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前期财务报表追溯调整期初数说明》。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前期财务报表追溯调整期初数说明》进行了

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事项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844,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协力（南通）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吴菊华、周珏魏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所审议的议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上海市协力（南通）律师事务所关于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